

桃園市政府戶外教育及海洋教育中心 函

地址：320048桃園市中壢區廣州路25號
承辦人：專業工作人員 黃貞蓉
電話：03-4583500-837
傳真：03-4575470(請註明戶海中心)
電子信箱：tycoemec@dsjh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永豐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5月18日
發文字號：東國中戶海教字第115000360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「2026 桃園地景藝術節」學生參訪計畫調查事宜，
請各校踴躍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活動日期：115年7月3日起至8月30日止。

二、參訪展區：

(一)核心展區：竹圍漁港、永安漁港。

(二)生態展區：草漯沙丘、許厝港溼地、觀新藻礁、新屋石滬。

三、經費申請原則：

(一)每校申請上限為新臺幣 15,000 元，不限梯次。

(二)補助項目：車資、膳費、保險費、講師鐘點費（內外聘）、雜支（雜支比例不得超過總預算 5%）。

四、申請名額：預計核定 30 所學校。如申請學校過多，將採取亂數抽籤方式決定。

五、人數限制：每梯次參訪人數（含教師、志工）須達 20 人以上。



六、申請方式：請於 115 年 5 月 27 日（三）16:00 前，
至 Google 表單 (<https://forms.gle/GDPBREhEvtpGC4fd6>) 完成填報。

七、公告結果：核定名單將於 115 年 5 月 29 日（五）前公告於本市戶外教育及海洋教育中心網頁。

八、核銷事宜：

（一）獲核定之學校，其相關核銷規定及細節將另行發文通知。

（二）預計收取文件包含：統一收據、經費支出明細表正本及成果報告單。黏貼憑證掃描上傳後，留原校備查即可。

九、相關網站：

（一）地景藝術節FB：搜尋「桃園地景藝術節」。

（二）地景藝術節網站：taoyuanlandart.com.tw（尚在建置中）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國小、本市各市立國中（含完全中學國中部）

副本：

